

(西安市网络内容规范普法活动)

服 务 合 同

甲 方：中共西安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乙 方：西安量辰媒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西安市网络内容规范普法活动

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中共西安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乙方（供应商）：西安量辰媒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西安市网络内容规范普法活动）相关采购要求的规定，合同双方就乙方向采购方提供西安市网络内容规范普法活动协商达成一致，确立本合同。

一、合同服务内容、数量及单价

（一）服务内容

线上部分：

- 1、搭建抖音线上话题 1 个，构建内容规范常态传播机制；
- 2、发布主题宣传片 1 条，引导全社会关注网络表达责任；
- 3、组织 3 位达人（30-50 万粉丝）进行共创内容，聚焦“反虚假信息”主题传播；
- 4、重点视频进行抖音信息流定向投放 120 万曝光，扩大重点内容触达率与引导力；
- 5、推出 3 个主题共 4 条系列视频内容，扩大宣传点位。

线下部分：

- 1、在市内文化地标景区，组织搭建开展 1 场线下普法活动，引导群众辨识网络内容风险，提升法治意识，同时拍摄制作活动 1 条记录视频用于后期宣传；
- 2、活动内容稿件进行媒体宣发，打造正向传播舆论场。

（二）数量及价格

序号	服务项	服务内容	服务细则	数量	单位	含税单价（元）	含税合计（元）
1	商业话题设置	购买设置自媒体平台话题	在自媒体平台搭建话题	1	个	30,000	30,000
2	宣传片	宣传片拍摄制作	1 分钟-主题微宣传片,含视频策划、脚本撰	1	条	20,000	20,000

			写、镜头拆分、实景拍摄剪辑				
3	主题内容创作	线下实拍+剪辑发布	邀请 3 位 30w-50w 的达人进行“反虚假信息”方向创作视频创作	1	组	45,000	45,000
4	品牌信息流广告	陕西省本地信息流	平台视频内容热推（120 万曝光）	1200	CPM	52.8	63,360
5	视频拍摄	专家解读“情绪操控识别”	30 秒-围绕特定主题,如活动宣传、景区/产品推广等,进行内容实拍创作与拍摄	1	条	10,000	40,000
		涉企内容治理主题视频		2			
		“历史表达规范”系列视频		1			
6	线下活动	景点普法活动	场地布置、搭建并制作一条活动视频用于后续宣传	1	场	56,140	56,140
7	媒体资源宣发	媒体宣发投放强化内容规范导向与创作引领	全媒体投放,打造正向传播舆论场	1	次	10,000	10,000
总价				¥264,500.00			

二、合同价款

（一）本合同为总价合同，各项服务的合同总价为其磋商最终报价。

（二）合同总价： ¥264500.00 元，（大写）贰拾陆万肆仟伍佰元整。

本合同总价已包含了购买产品、服务的价格及售后服务等伴随费用、其他相关费用及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甲方无需向乙方另行支付除本合同价款以外的任何费用。本合同总价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付款方式和程序：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约定支付金额发票给采购人。

（二）付款方式：

本合同分两笔付款：第一笔，合同签订且供应商开具增值税正式发票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形式向其支付本合同总费用的 70%（185150 元）；

第二笔，合作结束后供应商提供结案报告，经市委网信办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和绩效目标且供应商开具增值税正式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剩余 30%（79350 元）服务费用。

（三）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西安量辰媒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小寨支行

银行账号：129916625310001

乙方保证上述账户为本合同收款账户，确保该账户信息合法、准确有效，乙方变更账户信息的应提前十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给甲乙双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四、服务条件：

（一）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整体项目。

五、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保证技术指标符合要求、质量性能可靠、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要求。

2、成交单位应当保证其具有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货物和服务所必须具备的专业设备和服务能力。

六、技术与服务

（一）技术资料：

技术资料：

成交供应商应随同服务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

（二）服务承诺：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七、验收

1、所验服务最终验收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或行业标准的，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完善或要求赔付甲方损失。

2、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的，及在项目实施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服务，本合同解除，乙方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记录表等技术指标进行逐项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各项指标如有不符合验收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扣除相应的合同价款，已经支付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重做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如发生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应当将服务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采购人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服务商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服务商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3、若发生违约情形，违约方不仅应承担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还应根据法律规定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因此产生的直接损失，以及守约方为维权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公告费、差旅费和对第三方的补偿/赔偿等。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甲、乙确认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且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一、其他事项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

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 合同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协商, 作为合同补充,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合同一经签订, 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但若与甲方的上级管理机关的政策性行为或其他规定发生冲突, 甲方有权与乙方协商调整协议内容或终止协议执行。

(四) 如因不可抗力致使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时, 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但不能履行义务一方应在合理的时间内, 向对方报告所发生的不可抗力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文件。本条所称“不可抗力”是指自然灾害、重大疫情、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包括罢工、政变、骚乱、游行等)或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五)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为双方签字盖章部分)

甲 方: (盖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5 年 9 月 10 日

乙 方: (盖章)

单位名称: 西安量辰媒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草滩八路 1188 号中欧合作

产业园 2 号楼 10106 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西安小寨支行

账 号: 129916625310001

联系人: 申天润



联系电话: 17792248985

签订日期: 2025年 9月 10日

